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Wai Chu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13

中期報告 **2021**

目錄

頁次

2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其他資料
14	簡明綜合損益表
1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執行董事

林清渠(主席兼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維端

王衛

陳黛蓉(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辭任)

授權代表

林清渠

謝浩倫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

吳振鵬(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辭任)

趙俊德(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辭任)

公司秘書

謝浩倫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

吳振鵬(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辭任)

趙俊德(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陳維端(主席)

王衛

陳黛蓉(於2021年10月12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王衛(主席)

林清渠

陳維端

陳黛蓉(於2021年10月12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林清渠(主席)

王衛

陳維端

陳黛蓉(於2021年10月12日辭任)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2期13樓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九龍灣宏照道38號

企業廣場第五期2座23樓

公司資料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
3301-04室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13

公司網站

www.1013.hk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i)一般貿易(「**一般貿易業務**」)；(ii)電腦及通訊系統的銷售及綜合服務(「**銷售及綜合服務業務**」)；及(iii)為資訊系統和電信基礎設施提供解決方案服務和管理培訓服務(「**服務收入業務**」)。

一般貿易業務

本集團的一般貿易業務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主要收入分部**。收入來自手機、電子零件、膠粒、化學製品和農產品的貿易。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新客戶。

銷售及綜合服務業務

業務主要是銷售和提供**信息技術解決方案實施和應用軟件開發**；提供資訊科技及相關營運／基礎設施外判服務；以及為**信息技術系統和網絡基礎設施提供設計、實施和持續支援服務**。

服務收入業務

本集團提供**信息系統設計及諮詢及管理培訓服務**。本集團亦為購買我們電腦及通訊系統整合服務的客戶提供輔助及增值服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業務仍受疫情影響。本集團將繼續關注疫情及市場發展，適時作出調整，將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24,99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4,79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93%。營業額顯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COVID-19的影響中恢復，銷售和綜合服務業務的復甦以及本集團自二零二一年下半年起擴大農產品貿易。銷售和綜合服務錄得約41,238,000港元的營業額，而一般貿易分部的農產品貿易錄得約27,031,000港元的營業額，而去年同期銷售和綜合服務業務及農產品貿易未能產生營業額。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約27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毛利約204,000港元增加約75,000港元。低毛利率是由於一般貿易業務的激烈的競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政費用因較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由上年度同期約12,118,000港元減少14.2%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394,000港元。財務成本由上年度同期約7,056,000港元增加144%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214,000港元。增加的主因為可換股債券而產生的利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6,86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758,000港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有總借貸約137,10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7,815,000港元)，其中主要包括可換股債券約96,63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83,953,000港元)、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約16,01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498,000港元)、應付一名董事(「董事」)之款項約17,80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6,918,000港元)、租賃負債約6,65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462,000港元)及借貸為零(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984,000港元)。借貸、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及可換股債券的詳情載於附註18、19及20。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的資金以及其最終控股公司及其關聯方授予的貸款融資為其業務提供資金，融資詳情載於附註2。

本集團的債務淨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佔總資產比率約為114.2%(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8.9%)。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08倍(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0倍)。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5,35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705,000港元)，其中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外匯風險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買賣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並不是可自由兌換的貨幣。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可能實施資本管制，人民幣的未來匯率可能與當前或歷史匯率有很大差異。匯率亦可能受到國內外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動，以及人民幣供求關係的影響。人民幣兌港元的升值或貶值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影響。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並密切監察其對任何貨幣變動的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實施任何外幣對沖政策。如有需要，管理層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支出及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未來前景

在回顧期內，管理層繼續透過嚴謹的項目挑選程序及較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致力提升銷售及綜合服務業務和服務收入業務的經營效率。另一方面，本集團自從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力爭開展農產品貿易的新業務。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i)透過標準化工作程序及簡化作業過程來移除重複及瓶頸藉以提高營運效率；及(ii)進一步強化預算管理，嚴格落實成本和費用控制措施，完善成本分析和考核機制，使本集團恢復盈利業績。此外，本集團正密切留意全球經濟的最新趨勢及發展，並把握所有商機。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無)。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依據：(a)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至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b)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例所提及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股權之概約 百分比
林清渠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38,481,000	1.80%
	受控制公司之 權益	好倉	1,554,338,600 (附註)	72.66%

附註：林清渠先生直接持有38,481,000股本公司股份及為瑋俊投資基金的實益擁有人。林清渠先生被視作於嘉駿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之1,554,338,6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嘉駿控股有限公司由瑋俊投資基金全資擁有，而其亦由林清渠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被要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每名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股權之概約 百分比
林清渠	實益擁有人	好倉	38,481,000	1.80%
	受控制公司之 權益	好倉	1,554,338,600 (附註)	72.66%
嘉駿控股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554,338,600 (附註)	72.66%
瑋俊投資基金	受控制公司之 權益	好倉	1,554,338,600 (附註)	72.66%

附註：嘉駿控股有限公司由瑋俊投資基金全資擁有，並且持有1,554,338,600股本公司股份。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林清渠先生直接持有38,481,000股本公司股份及瑋俊投資基金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林清渠先生為嘉駿控股有限公司及瑋俊投資基金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被記錄為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酌情邀請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行政總裁、主要股東、諮詢人、專業顧問及其他顧問接納購股權。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該合資格人士激勵或獎勵，以及認可合資格人士對集團發展的貢獻。

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的認購價應為不得低於以下三項之最高者：(i)購股權授出日期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ii)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的平均值；及(iii)股份面值。

根據本集團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即於2020年11月25日股份合併後213,911,624股普通股)。此外，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授予各參與者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於要約日期起計14日內獲接納，而接納者須就每份購股權支付港幣1元。

所有已授出的購股權已於2021年1月14日失效，於2021年9月30日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促使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之方式獲得利益。

重大收購或出售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本報告其他部分披露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關於藝術品信託協議的公告外，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及A.4.1條。

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現時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由林清渠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彼於項目管理及證券投資方面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之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會由具有豐富經驗及高質素之人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其運作會確保權力及授權之平衡。

其他資料

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20及13.22條的持續披露要求

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20條的規定，本集團向一間公司提供墊款的詳情如下：

包括在其他應收款約人民幣21,318,000元(約25,840,000港元)中，指支付給廣州萬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萬明」)的按金(「按金」)，該公司是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由獨立第三方萬良全先生直接持有100%股權。

萬明通過與收藏家和賣家的私人聯繫採購藝術品，並將書畫目錄分發給委託人進行購買。萬明在交付字畫供本集團驗收之前，還提供免費的認證服務。萬明收取書畫交易金額的6%作為服務費。

按金將會(i)抵銷書畫價格及服務費及(ii)應本公司要求，在兩週內書面通知或在2022年3月底前無書畫藏品交付的情況下，押金可退還。

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有關董事、主管和最高行政人員的信息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日期起，董事、主管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趙俊德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吳振鵬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辭任。

陳黛蓉女士(「陳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謝浩倫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陳女士辭任後，審計委員會委員職位出現空缺，而公司只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的最低人數要求。

董事會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11條及第3.23條，於陳女士辭任之日起三個月內物色合適人士填補空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委任作出進一步公佈。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查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現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可供瀏覽。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批准外部核數師之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辭退之問題；審閱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報告及賬目；以及監管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制度(包括資源之足夠性、負責本公司財務申報之員工資格及經驗以及其培訓安排及預算)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現由二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主席)及王衛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

其他資料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本公司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發行的本金額為152,000,000港元的無抵押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1」)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發行的23,480,000港元的無抵押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2」)的債券持有人已同意修改可換股債券1和可換股債券2的條款。有關條款修改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的公告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的通函。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嘉駿控股有限公司(「嘉駿」)(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訂立認購協議，據此嘉駿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本金額為42,7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3」)。有關認購協議及可換股債券3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的公告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的通函。

致謝

本人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所有員工及管理團隊於期內作出之貢獻。本人亦感謝股東及投資者之不斷支持。

承董事會命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林清渠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124,994	64,797
銷售成本		(124,715)	(64,593)
毛利		279	204
其他收入	5	31	68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轉回		-	766
行政費用		(10,394)	(12,118)
財務成本	6	(17,214)	(7,056)
除稅前虧損		(27,298)	(18,136)
所得稅開支	7	-	-
本期間虧損	8	(27,298)	(18,136)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26,866)	(17,758)
- 非控股權益		(432)	(378)
		(27,298)	(18,136)
		港仙	港仙 (重列)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0	(1.26)	(0.8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	(27,298)	(18,136)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397)	(1,120)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除稅後	(397)	(1,120)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27,695)	(19,256)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7,237)	(17,982)
- 非控股權益	(458)	(1,274)
	(27,695)	(19,25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442	1,865
使用權資產	12	6,216	10,215
		7,658	12,080
流動資產			
存貨	13	2,137	2,15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14	100,209	122,917
定期存款	15	300	3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	5,051	19,405
		107,697	144,77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6	91,616	106,724
合約負債	17	2,219	10,204
借貸	18	-	18,984
租賃負債		6,290	8,165
		100,125	144,077
流動資產淨值		7,572	70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5,230	12,780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6	1,813	1,813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19	16,011	7,498
應付一名董事之款項		17,802	6,918
租賃負債		364	2,297
可換股債券	20	96,634	83,953
		132,624	102,479
負債淨值		(117,394)	(89,69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	213,912	213,912
儲備		(348,119)	(320,8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		(134,207)	(106,970)
非控股權益	22	16,813	17,271
資本虧絀		(117,394)	(89,69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 儲備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匯兌儲備	累積虧損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213,912	5,000	-	100,971	(2,565)	(424,288)	(106,970)	17,271	(89,699)
本期間虧損	-	-	-	-	-	(26,866)	(26,866)	(432)	(27,298)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371)	-	(371)	(26)	(397)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	-	-	-	(371)	(26,866)	(27,237)	(458)	(27,695)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13,912	5,000	-	100,971	(2,936)	(451,154)	(134,207)	16,813	(117,394)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213,912	5,000	19,680	-	(3,015)	(426,036)	(190,459)	(2,209)	(192,668)
本期間虧損	-	-	-	-	-	(17,758)	(17,758)	(378)	(18,13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224)	-	(224)	(896)	(1,120)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	-	-	-	(224)	(17,758)	(17,982)	(1,274)	(19,256)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13,912	5,000	19,680	-	(3,239)	(443,794)	(208,441)	(3,483)	(211,92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		(3,019)	1,941
已付稅項		-	-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3,019)	1,941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	2
受限的銀行存款減少		-	878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	(6)
支付租金押金		-	(8)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1	866
融資活動			
新增借款		-	16,602
償還借款		(18,984)	(11,068)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8,280	12,610
償還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64)	(750)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6,3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10,768)	11,09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 (減少)/增加淨值		(13,786)	13,901
外幣兌換率變動之影響		(568)	228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705	12,008
期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351	26,13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之分析			
定期存款	15	300	300
銀行結餘與現金	15	5,051	25,837
		5,351	26,13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信息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董事認為，其最終控股公司為Wai Chun Investment Fund(「Wai Chun IF」)，該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並由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林清渠先生(「林先生」)所最終控制。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及其主要營業地點是香港金鐘夏愨道18號海富中心2號樓13樓。

本集團主要從事(i)一般貿易；(ii)電腦及通訊系統的銷售及綜合服務；及(iii)為資訊系統和電信基礎設施提供解決方案服務和管理培訓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此外，在香港以外經營的某些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是根據集團實體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決定的。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連同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制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2. 編製基準(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6,866,000港元，以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淨負債約117,394,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造成重大疑問，故本集團有可能無法在正常營運下變賣資產及清償負債。董事已根據持續經營之假設及措施，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 (a)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提取貸款約16,011,000港元及已獲取來自最終控股公司Wai Chun IF授予尚未提取之貸款融資約83,989,000港元。Wai Chun IF將不會要求本公司在本集團的所有其他負債得到償付前償還該等貸款，亦不會取消未提取的貸款融資，且不會要求早於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日起十二個月內償還；
- (b) 除上述Wai Chun IF授出的貸款融資外，林先生亦已承諾提供足夠資金，以確保本集團足以結付於到期之第三方負債及財務債務及讓其能夠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起計十二個月作持續經營及經營業務而毋須面對顯著業務限制。此外，林先生同意不要求本集團在必要時結清記錄在應付一名董事之款項的欠款，金額為約17,802,000港元，直至本集團所有其他第三方債務獲償還，且不會要求早於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日起十二個月內償還；
- (c) 偉俊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由林先生及其配偶控制的關連公司，同意不要求本集團在必要時結清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餘額約1,813,000港元，直至本集團所有其他第三方債務獲償還，且不會要求早於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日起十二個月內償還；
- (d) 本公司已計劃和正與潛在投資者商議通過籌集資金安排籌集足夠資金；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編製基準(續)

- (e) 董事將繼續實行改善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及現金流的措施，包括密切監察一般行政費用和營運成本。

董事已詳細審閱了本集團覆蓋期自本業績公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預測。彼等在審閱時已考慮到上述措施所帶來的影響。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現金資源以應付其自本業績公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需要。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為恰當。

倘本集團未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則將可能作出調整以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回收金額，為可能產生之任何未來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歸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潛在調整之影響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另外如上述提及，本集團打算實行策略性收購從而使本公司獲得新商機和鞏固收入及盈利的根基。本公司已積極地尋找有增長潛力的項目來收購或投資，並正與多方就該等收購或投資進行商議。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起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解釋。通過應用這些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本期間和以前年度的財務報表內報告的會計政策，呈列方式以及呈報金額造成重大改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已經開始評估這些新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但尚不能說明這些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和簡明綜合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可呈報分部已根據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符之會計政策編製之內部管理報告予以劃分，有關會計政策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首席營運決策人」))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將由首席營運決策人所識別的經營分部合計以構成可呈報分部。

業務分部

首席營運決策人定期審閱來自三大營運分部－銷售及綜合服務、服務收入及一般貿易之收益及經營業績。此等分部為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之基準。主要業務如下：

銷售及綜合服務： 來自銷售以及提供電腦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之收入

服務收入： 來自設計、顧問及製造資訊系統軟件以及管理培訓服務之收入

一般貿易： 來自移動電話、電子零件、膠粒、化學製品及農產品的貿易之收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銷售及 綜合服務 千港元	服務收入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某一時點確認	41,238	-	83,756	124,994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	-	-	-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41,238	-	83,756	124,994
分部業績	92	(975)	(869)	(1,752)
未分配公司收入				19
未分配公司開支				(8,351)
財務成本				(17,214)
除稅前虧損				(27,298)
所得稅開支				-
期內綜合虧損				(27,29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銷售及 綜合服務 千港元	服務收入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某一時點確認	-	-	64,797	64,797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	-	-	-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	-	64,797	64,797
分部業績	(69)	(69)	(271)	(409)
未分配公司收入				-
未分配公司開支				(10,671)
財務成本				(7,056)
除稅前虧損				(18,136)
所得稅開支				-
期內綜合虧損				(18,136)

以上報告的收入代表外部客戶產生的收入。兩個期間均無分部之間的銷售。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分部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銷售及 綜合服務 千港元	服務收入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2,349	26,260	70,946	99,555
未分配資產				15,800
綜合資產				115,355
分部負債	2,171	24,277	60,593	87,041
未分配負債				145,708
綜合負債				232,749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銷售及 綜合服務 千港元	服務收入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143	46,292	91,074	141,509
未分配資產				15,348
綜合資產				156,857
分部負債	3,898	43,544	82,269	129,711
未分配負債				116,845
綜合負債				246,55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銷售及 綜合服務 千港元	服務收入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折舊	-	-	-	423	42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	-	211	3,788	3,999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銷售及 綜合服務 千港元	服務收入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增添	-	-	-	6	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折舊	-	-	-	423	423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	755	-	75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	-	157	1,921	2,078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虧損轉回	(383)	(383)	-	-	(7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域分部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香港和中國。有關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是根據運營地點顯示。關於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是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	4,369	7,387	11,606
中國	124,994	60,428	271	474
	124,994	64,797	7,658	12,080

5.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	2
其他利息收入	31	66
	31	6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264	240
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	16,191	1,042
應付利息：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	297	870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	633
– 其他應付關聯方款項	8	4,126
– 應付一名董事之款項	454	145
	17,214	7,056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本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	–

本集團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納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開支(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附屬公司在兩個期間須按25%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沒有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無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二零年：無)。

由於未來溢利流無法預測，故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8. 本期間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至：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23	42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3,999	2,07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792	3,544
銀行利息收入	-	(2)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轉回	-	(766)

9.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依據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虧損的期度虧損	26,866	17,758
	千股	千股 (重列)*
股數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和攤薄虧損	2,139,116	2,139,116

* 因股份合併而重列，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每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股份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合併股份。

截至二零二零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和攤薄虧損相同，因為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都會減少每股虧損，因此具有反攤薄效應。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成本為零(二零二零年：約6,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折舊約42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423,000港元)。

12. 使用權資產

租賃相關項目的披露：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 土地及建築物	6,216	10,215

13. 存貨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耗材	2,137	2,155

於兩個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存貨均無根據可變現值入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根據與銷售及綜合服務或服務收入之貿易客戶訂立之合約，平均合約收入一般於收訖客戶接納書日期或提供服務日期起計90日內收取，惟倘若干項目施工期較長則信貸期可延長至超過90天，或可就主要或特定客戶延長信貸期。就一般貿易向貿易客戶提供之信貸期將在開票日期起計0至90天內。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06,948	117,733
減：減值撥備	(40,303)	(39,599)
	66,645	78,134
其他應收賬款	32,595	35,591
預付款項	117	8,323
按金	852	869
	33,564	44,783
總計	100,209	122,9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續)

以下為按收訖客戶接納書日期或提供服務日期或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0至90日	41,270	61,647
91至180日	15,238	10,225
180日以上	10,137	6,262
	66,645	78,134

15. 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定期存款	300	3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5,051	19,405
	5,351	19,70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46,487	93,149
應計費用和其他應付款		
應付可換股債券票息	7,350	3,840
其他應付關聯方款／應付關聯方的 應計租金費用	1,813	1,813
預收賬款	30,021	-
在香港及中國的其他應計薪金	73	280
在中國的其他應付稅款	3,961	3,899
其他	3,724	5,556
	46,942	15,388
	93,429	108,537
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91,616	106,724
非流動負債	1,813	1,813
	93,429	108,53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按交付貨物日期／提供服務期間／發票日期呈列：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25,568	61,516
超過30日及180日以內	14,411	9,933
超過180日	6,508	21,700
	46,487	93,149

17.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合約負債總額	2,219	10,204

18. 借貸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免息借款	-	18,984

19.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6.25%，且無須於一年內償還。Wai Chun IF將不會要求本集團在本集團的所有其他負債得到償付前償還該等貸款。

20. 可換股債券

152,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1」)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1發行日」)，本公司向兩位獨立第三方發行了本金為152,000,000港元的非上市、無擔保和無抵押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1可在債券持有人選擇下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後(直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包括該日))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繳足普通股，初始轉換價為每股0.018港元，可在發生若干事件時進行調整。可換股債券的可換普通股上限為8,444,444,444股，按可換股債券1本金152,000,000港元計算，在發生某些事件時也可能會進行調整。

如果可轉換債券1尚未轉換，則將在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1到期日」)以面值贖回。

可換股債券1的未償還本金額為每年4%的票息率，利息將按季度支付，直至可換股債券到期日。

本公司有權酌情決定，向債券持有人發出不少於十四天的通知，要求向債券持有人贖回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券1(5,000,000港元的倍數或更低的金額)，代表其全部本金額等於在可換股債券1發行日後直至可換股債券1到期日前十四天的任何時間，該未償還可換股債券1本金額的100%的金額。

自發行可換股債券1以來的36個月期間，對負債部份採用實際利率47.65%計算該年收取的利息。

董事估計，可換股債券1負債部分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約79,856,000港元。該公允價值是通過按市場利率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計算得出的(第2級公允價值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可換股債券(續)

23,48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2」)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2發行日」)，本公司向另外兩位獨立第三方發行了本金為23,480,000港元的非上市、無擔保和無抵押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2可在債券持有人選擇下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後(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包括該日))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的繳足普通股，初始轉換價為每股0.18港元，可在發生若干事件時進行調整。可換股債券的可換普通股上限為130,444,444股，按可換股債券2本金23,480,000港元計算，在發生某些事件時也可能會進行調整。

如果可轉換債券2尚未轉換，則將在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可換股債券2到期日」)以面值贖回。

可換股債券2的未償還本金額為每年4%的票息率，利息將按季度支付，直至可換股債券到期日。

本公司有權酌情決定，向債券持有人發出不少於十四天的通知，要求向債券持有人贖回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券2(5,000,000港元的倍數或更低的金額)，代表其全部本金額等於在可換股債券2發行日後直至可換股債券2到期日前十四天的任何時間，該未償還可換股債券2本金額的100%的金額。

自發行可換股債券2以來的36個月期間，對負債部份採用實際利率22.34%計算該年收取的利息。

董事估計，可換股債券2負債部分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約16,778,000港元。該公允價值是通過按市場利率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計算得出的(第2級公允價值計量)。

可換股債券1及可換股債券2之代價以債務轉讓方式結算，董事及最終控股公司將本集團所欠其之債務轉讓予可換股債券1及可換股債券2之持有人。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1. 股本

	股數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本公司股份每股0.1港元 (二零二零年：0.01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89,000,000	890,000
股份合併(附註a)	(80,100,000)	不適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8,900,000	890,000
可換股優先股每股0.1港元 (二零二零年：0.01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11,000,000	110,000
股份合併(附註b)	(9,900,000)	不適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1,100,000	1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每股0.1港元 (二零二零年：0.01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21,391,163	213,912
股份合併(附註a)	(19,252,047)	不適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2,139,116	213,91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1. 股本(續)

附註(a)：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本公司已正式通過普通決議案，將每1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已發行和未發行股票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簡稱「股份合併」)及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生效。

股份合併前，本公司普通股的法定股本為890,000,000港元，分為89,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普通股。股份合併後，本公司普通股的法定股本為890,000,000港元，分為8,9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合併普通股。普通股的法定和已發行股本金額沒有變化。

股份合併後，本公司法定普通股總數從89,000,000,000股普通股減少至8,900,000,000股普通股，已發行普通股數從21,391,162,483股普通股減少至2,139,116,248股普通股。

附註(b)：

如關於股份合併的附註(a)所述，於股份合併前，本公司優先股的法定股本為110,000,000港元，分為1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優先股。股份合併後，本公司優先股的法定股本為110,000,000港元，分為1,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合併優先股。優先股的法定和已發行股本金額沒有變化。

股份合併後，本公司法定優先股總數從11,000,000,000股優先股減少至1,100,000,000股優先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期初／年初結餘	17,271	(2,209)
應佔本期間／年度(虧損)／溢利	(432)	20,485
外幣匯兌差額	(26)	(1,005)
期末／年末結餘	16,813	17,271

23.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的那些關聯方交易外，本集團於兩個期內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關聯方的租賃利息費用	264	222
應付一個關聯方的租金費用	-	2,100
應付一個關聯方的工資	270	4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支付給公司董事及所有最高薪員工的金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董事袍金	180	180
基本工資、其他津貼及福利	1,740	2,020
退休金計劃供款	36	41
	1,956	2,241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反映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載列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2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1及可換股債券2的債券持有人已同意修改可換股債券1和可換股債券2的條款。有關條款修改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的公告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的通函。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嘉駿控股有限公司（「嘉駿」）（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訂立認購協議，據此嘉駿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本金額為42,7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3」）。有關認購協議及可換股債券3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的公告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的通函。